

倘發佈、刊發或分發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將違反任何司法權區之相關法律，則不得於該司法權區作出有關發佈、刊發或分發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浩集團有限公司 Guoco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3)

自願公佈

THE RANK GROUP PLC 向 STRIDE GAMING PLC 提出現金收購建議

本公佈乃由國浩集團有限公司（「國浩」）自願刊發。

RANK 向 STRIDE 提出現金收購建議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倫敦時間），The Rank Group Plc（「Rank」，國浩持有 52% 之附屬公司，其股份在倫敦證券交易所（「倫敦交易所」）上市）董事及 Stride Gaming plc（「Stride」）董事（「Stride 董事」）公佈，彼等就現金收購建議的條款達成協議，據此，Rank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Rank BidCo」，Rank 之全資附屬公司）將收購 Stride 全部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普通股股本（「收購建議」）。收購建議擬將根據一九九一年澤西島公司法第 125 條及據此頒佈的法規通過法院批准的計劃安排（「計劃」）進行，並須遵守上述 Rank 刊發的公佈（「Rank 公佈」）所載的以及將寄發予 Stride 股東（見下文定義）的有關計劃的文件（「計劃文件」）中進一步載列的條款及條件。

根據收購建議條款，Stride 股本中每股面值一便士的普通股（「Stride 股份」）的登記持有人（「Stride 股東」）將有權就每股 Stride 股份收取 151 便士現金（「收購建議價」）。收購建議估值按 Stride 全部全面攤薄股本約為 1 億 1,530 萬英鎊。收購建議價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倫敦時間），即 Rank 公佈刊發日期前的最後一個營業日每股 Stride 股份之收市價¹118 便士溢價約 29%。

¹ 來自 Stride 股份於倫敦交易所每日正式牌價表的收市中間市場報價

Rank BidCo 及 Stride 已接獲 Stride 董事及若干其他 Stride 股東的不可撤銷承諾，於根據一九九一年澤西島公司法第 125 條澤西島皇家法院（「澤西島法院」）指示將予召開的計劃股東（見 Rank 公佈定義）會議（「法院會議」）上，就合共 46,114,665 股 Stride 股份（佔 Stride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日（倫敦時間）（即 Rank 公佈刊發日期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已發行普通股股本約 61%）投票贊成計劃及於有關計劃的股東大會上投票贊成所提呈的特別決議案。

計劃將待（其中包括）(a)計劃得到親自或透過委任代表出席法院會議並於會上投票之大多數於 Stride 之投票記錄時間（見 Rank 公佈定義）在股東名冊之計劃股東（佔該等計劃股東投票權 75% 或以上）批准；(b)與計劃有關或批准及推行計劃必須的所有決議案獲得通過；(c)澤西島法院批准計劃；及(d)Rank 公佈附錄一所載及計劃文件將載列的其他條件（統稱「條件」）獲達成，方可作實。

計劃文件在合理實際可行的範圍內盡快或（於任何情況下）於 Rank 公佈日期後 28 日內寄發予 Stride 股東。待條件獲達成或（如適用）豁免後，收購建議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第三季生效。

於計劃生效後，Stride 將成為 Rank BidCo 的全資附屬公司。另外亦建議於計劃生效後及於取消其股份在倫敦交易所另類投資市場（「另類投資市場」）上買賣後，Stride 將重新註冊為一間私人有限公司。

收購 Stride 將加快 Rank 轉型，並成為英國（「英國」）一家領先網絡博彩業務。尤其，合併將（其中包括）建立在數碼市場中具有真正規模及能力的業務，成為英國領先多渠道營運商，透過遷移至 Stride 的專有技術平台及內部生態系統以提升 Rank 的表現及降低成本，並加強 Rank 的管理團隊以及藉著強大的協同效應帶來重大價值。

有關 RANK 及 STRIDE 之資料

Rank 是一家以英國為基地的歐洲主要博彩業務公司。其主要業務是經營 bingo 博彩場所及賭場，並提供互動博彩及投注服務作為互補業務。

Stride 在另類投資市場上市，為一家領先網絡博彩營運商。其為英國第三大網絡 bingo 營運商，擁有逾 150 個品牌的多元化組合，及佔英國網絡 bingo 市場份額超過 11%。

一般資料

國浩為一家投資控股及管理公司，其業務及投資主要位於亞洲及歐洲。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主要從事自營投資、物業發展及投資、酒店及休閒業務及金融服務。

收購建議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4 章並不構成國浩之須予公佈交易。本公佈乃由國浩自願刊發以通知市場有關 Rank 的最新發展。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擬作為亦不構成收購建議或其他事宜之出售或認購或任何邀請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亦不會成為有關要約、邀請或招攬的一部份。

Rank 公佈可於倫敦交易所網站（<http://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及 Rank 網站（<http://www.rank.com>）閱覽。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盧詩曼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郭令海先生擔任執行主席；鄧漢昌先生擔任總裁兼行政總裁；郭令山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司徒復可先生、薛樂德先生及 David Michael Norman 先生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